

债券代码：143818.SH

债券简称：18如意01

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如意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 公司债券(面向合格投资者)(第一期)未能按期足额偿付利息的公 告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

本报告依照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》、《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》、债券《受托管理协议》以及相关信息披露文件、由“18如意01”受托管理人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北证券”）编制，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，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，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东北证券所做的承诺或声明。

山东如意科技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2018 年公司债券(面向合格投资者)(第一期)(债券代码：143818.SH，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)，应于 2021 年 9 月 18 日（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）支付债券利息。截至到期兑付日终，发行人未能按照约定筹措足额偿付资金。

一、本期债券基本情况

1、债券名称:山东如意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司债券(面向合格投资者)(第一期)；

- 2、债券简称及代码：18如意01，143818.SH；
- 3、发行人：山东如意科技集团有限公司；
- 4、发行总额：人民币15亿元；
- 5、债券利率：7.9%；
- 6、计息期限：自2020年9月18日至2021年9月17日止；
- 7、付息日：2019年至2023年每年的9月18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（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）；
- 8、债券受托管理人：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；

二、本期债券后续工作安排

因流动资金紧张，发行人未能按照约定筹措足额付息资金。根据发行人及受托管理人已经披露的相关公告，发行人目前涉及多项重大诉讼、债务逾期、资产冻结以及董监高限高等情况，截至目前资信状况仍未好转，现提示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。

就发行人本次未按期兑付事宜，东北证券作为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，将根据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》、《募集说明书》、《受托管理协议》、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积极采取以下措施，全力保障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：

（一）与持有人保持沟通，有效传达持有人诉求

受托管理人将继续督促发行人与债券持有人保持良好沟通，督促发行人响应债券持有人诉求。

（二）督促发行人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

受托管理人将继续督促发行人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及时、完整、准确向债券持有人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。

(三) 督促发行人筹措偿债资金，推动和解协议履行

受托管理人将继续督促发行人继续与债券持有人进行协商，签署和落实展期和解方案，督促发行人严格按照已签订的和解协议履行相应还本付息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(以下无正文)。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如意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司债券(面向合格投资者)(第一期)未能按期足额偿付利息的公告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》的盖章页)

